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发出通知, 2025年10月10日在子公司三磨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 董事长蒋蔚先生主持,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转 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蒋蔚、闫宁、张江安、张弘、唐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 展应收账款转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

应收账款转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确系生产经营所需,综合考虑了各必要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产核销管理办法》,公司拟核销坏账 658.10 万元, 拟核销的坏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不会对当年利润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拟审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1日